

##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參考文件

### 補充資料 170BF – 天水圍第 112 區的消防局暨救護車站

#### 引言

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在 2000 年 10 月 25 日會議上，審議有關 **170BF** 號工程計劃「天水圍第 112 區的消防局暨救護車站」的文件 [PWSC(2000-01)52]。會上，政府答允提供資料闡釋 –

- (a) 要在擬建消防局暨救護車站設置加油站的理由，因為按一般推定，天水圍分區計劃大綱圖涵蓋的地區不准設置加油站，而在擬建消防局暨救護車站設置加油站的建議卻與推定不符。另外，說明設置有關設施可能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以及
- (b) 如何控制有關工程計劃所產生建築和拆卸物料的數量，以及如何監控這些物料的再用。

#### 政府的回應

##### 加油站

2. 加油站是消防局／救護車站必須備有的附屬設施，可以隨時為消防／救護車輛加油，以確保這些緊急車輛無論在任何時間，即使是天氣惡劣或發生騷亂時，也可隨時奉召出動。擬設置的加油站無論在規模、指定用途和會引致的危險等方面，均有別於商業加油站。由於加油站直接附屬有關的消防局暨救護車站，而且只供其使用，故規劃署

署長認為設置擬議加油站無須按天水圍分區計劃大綱圖的規定，先取得規劃許可<sup>1</sup>。

3. **170BF** 號工程計劃下的加油站會設有兩個貯油量為 5 000 公升的地下油缸，分別貯存柴油和汽油，規模遠較商業加油站為小<sup>2</sup>。加油站的設計和建造會符合所有安全規例和環境方面的規定。我們並會採取足夠的預防措施，以確保加油站符合有關規例和規定。加油站的油缸會先在製造商的廠房和消防局／救護車站進行水力測試，然後才裝設。油缸會由混凝土完全密封，並以沙回填，以防止燃油溢出，流往鄰近地方。加油站範圍的排水渠會先經截油器<sup>3</sup>才接駁至公共污水渠。排放的水如帶有燃油渣滓，會由截油器隔除，這樣便可防止染污環境。此外，消防處處長會在加油站的使用和維修保養方面實施嚴格的安全程序。處長並會採取行政措施，安排該處人員每天量度油缸的貯油量，以查察油缸是否有損毀。

4. 當局在 1999 年 2 月完成這項工程計劃的初步環境檢討。檢討結果顯示，加油站不會對周圍的地方造成影響。環境保護署署長已審核檢討結果，並同意無須進行環境影響評估。

## 建築和拆卸物料

5. 為盡量減少建築和拆卸物料的數量，我們會要求承建商使用金屬工地圍板和布告板，並試用金屬棚架，以便在其他工程計劃再用和循環再造這些物品。

---

<sup>1</sup> 拓展署所進行的「天水圍發展計劃工程勘測研究」中，有關環境影響評估結果建議，天水圍發展區不得設置加油站和化學品貯存設施，以避免汽油和化學品滲入雨水渠，染污鄰近水體(包括內后海灣)。鑑於這項建議，在一般情況下，如要天水圍分區計劃大綱圖涵蓋的地區設置加油站和化學品貯存設施，須取得城市規劃委員會的規劃許可。

<sup>2</sup> 商業加油站通常會設有四個地下油缸，每個油缸的貯油量由 13 000 公升至 25 000 公升不等，總貯油量則介乎 52 000 公升至 100 000 公升。

<sup>3</sup> 截油器是由三個相連間隔組成的混凝土箱，用以隔除加油站範圍地面徑流中的燃油渣滓，防止這些渣滓流出混凝土箱。

6. 為監察建築和拆卸物料的再用和循環再造，我們會在合約訂明，承建商須擬備廢物管理計劃書，列明處置、再用和循環再造這些物料的措施，並把計劃書提交建築署署長審批。此外，我們會要求承建商－

- (a) 把可用以填海的公眾填料與建築和拆卸廢料分開，然後運往適當的公眾填土設施處置；
- (b) 在工地把建築和拆卸廢料分類，以便再用／循環再造這些物料；以及
- (c) 盡可能在這項工程計劃的工地或其他工地再用工程挖出的物料，以盡量減少把物料運往公眾填土區卸置。

我們會採用運載記錄制度，監控公眾填料及建築和拆卸廢料的處置，以確保填料和廢料分別運往指定的公眾填土設施和堆填區。我們並會記錄建築和拆卸物料的處置、再用和循環再造情況，以便監察。

7. 我們會監督承建商，確保工地日常的運作符合核准的廢物管理計劃書的規定。我們會定期評核承建商在這方面的表現，如證實承建商表現欠佳，我們會採取行動，敦促承建商改善有關情況。

-----

房屋局  
2000年11月